

南通码头威胁饮用水源

市委、市政府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整改

◆本报记者李莉

“不能雷声大雨点小,不能再以GDP来充当不作为、慢作为、懒作为的‘挡箭牌’‘遮羞布’。”江苏南通市委书记陆志鹏日前在市委、市政府一次紧急召开的会上如是说。

暗访现场:

对饮用水水源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督查人员首先来到南通港口集团狼山港务分公司,这里是国内硫磺吞吐量最大的码头,硫磺被国家列为危险化学品。督查人员在一个紧邻长江的堆场发现,被硫磺污染的雨水直接排入了长江。而此处距离南通市狼山水源地取水口仅有1.8公里,处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江苏全省80%的生活生产用水直接或间接取自长江,长江沿线分布有30个大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记者了解到,按照规定,应该在堆场的周边建立有效的收集系统,然后把收集到的初期雨水通过管道输送到处理设施处理。

在走访中督查人员还发现,这家港务公司在长江沿岸设有不少排污口,除

直接排放的雨水外,还有码头内部下水管道的污水经过简单沉淀后排入长江。

而按照规定,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范围内,不允许设置任何排污口,必须接入市政管网送往污水处理厂。

此外,堆场内的部分硫磺露天堆放,未能有效覆盖,多处可见散落的硫磺被直接冲入江水中。应急物资库内没有围油栏、吸油毡等溢油事故应急必备器材。

督查人员随后来到南通港口集团集装箱分公司,这家企业从事的集装箱装卸作业中包含30多种危险化学品,建有专门的危险化学品集装箱堆场。

记者发现,这个码头距离南通狼山水源地取水口只有1公里左右,

按照规定,在如此近的范围之内是不允许有任何危险化学品装卸作业的。

此外,这个码头同样没有配套建设初期雨水收集系统,有可能会造成受污染的废水直排长江。

南通市长江岸线码头众多,从事危

化学品装卸作业的泊位有26个。部分码头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内,违法从事危险化学品或煤炭等散货装卸、堆场作业,对饮用水水源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即知即改:

清理整顿推动码头搬迁

接到督查组反馈的暗访结果后,当晚,南通市委、市政府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整改措施,强调必须把确保人民群众饮水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把保护和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拿出壮士断腕的气度清理整顿长江沿岸危化品码头和罐区,对于互相推诿,推进不力的部门和地方将严肃问责。

次日清晨,南通市港口局及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来到狼山硫磺散货装卸码头和危险化学品集装箱码头,现场督查,落实整改。

记者在现场看到,狼山码头采取扬尘控制措施,对堆场内40万吨硫磺进行了全覆盖,道路以两小时一次频率洒水降尘。两个码头内共11个直通长江的排水口,包括所有引桥的排水口,全部用砖头水泥封堵,并将开凿引水槽,将初期雨水和喷淋废水引入排水管道。

对于两个码头共同存在的没有雨水废水收集系统、雨污分流配套管网等

问题,已开始现场勘察,由南通市建设局牵头制定污水排放解决方案,并将在码头内全部重建新的排水系统。

除了这些应急性的整改措施,南通港口集团还将在今年6月底前,停止并转移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的所有危化品作业。

“在整改过渡期内,我们确保危险货物集装箱的周转周期不超过7天,堆放总量不超过100个标箱。同时作业的危化品品种不超过30个,将风险降到最低。”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尹建涛告诉记者。

据了解,为彻底解决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内的安全风险,南通市已经启动了3家码头的搬迁工作,计划2018年6月底前完成搬迁。

南通港口局局长王开亮表示,准备把现在码头退出的这块还岸线于市民,还岸线于生态,水源地保护区内不会再有任何码头。



党政领导 抓落实

新疆自治区副主席在全区环保工作会上提出 抓好区域环境同防同治

本报记者杨涛利乌鲁木齐报道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近日召开2017年环保工作会议,自治区副主席、自治区政协副主席马放·赛依提哈木扎在会上强调,要深入开展环境污染专项整治行动,规范和加强污染源在线监控管理,严厉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形成环境执法高压态势。

马放·赛依提哈木扎要求,要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继续推进乌昌石区域和奎独乌区域环境同防同治,抓好克拉玛依、库尔勒等重点城市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要推动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实施重点

污染场地治理和土壤修复试点示范,加强重点防控区域重金属污染防治。

马放·赛依提哈木扎强调,全面实施以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为核心的环境管理制度,完善排污许可证管理系统,尽快组织排污权交易;加强环境监测预警体系、执法监督体系、应急响应体系和科技信息支撑体系建设,提升环境管理基础支撑能力;开展重点区域环境风险评估,加强环境应急演练,加快环境应急信息化建设进程。

马放·赛依提哈木扎要求,要依法履行环境监管职责,建立健全环保督察工作机制,加快全区环保督察全覆盖。

坚持问题导向 狠抓责任落实

厦门六区签订环保责任书

本报讯 福建省厦门市委、市政府近日举行2017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签订仪式。福建省省委常委、厦门市委书记裴金佳和市长庄聪贤代表市委、市政府,与6个区党政主要领导签订了2017年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

裴金佳指出,2016年,在全市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厦门顺利获评国家生态市,空气质量优良率在全国74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四,在全省九市一区的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中排名第一。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厦门市的一些环境短板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发展与保护的协调统一还要进一步加强。

裴金佳要求,各区各部门要认真总结过去一年工作,对

照责任清单和问题清单,进一步补齐短板,堵塞漏洞,把生态环保目标责任落到实处。一要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开展问题自查,强化专项整治力度,尽早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生态领域热点、难点问题。二要奋力改革攻坚,全力推进全国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重点围绕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绿色金融、养殖污染防治、多元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等方面先行先试,努力推出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三要狠抓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党政同责”的要求,把“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作为底线;按照“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的要求,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形成推动生态环保工作的强大合力。

河北省委一号文件聚焦农村环保

全面推行PPP垃圾处理模式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潘井泉石家庄报道《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实施意见》印发,成为今年河北省委一号文件。文件提出,要加快美丽乡村建设促增收,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河北省委一号文件提出,要集中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全面推行县域PPP垃圾处理模式,促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2017年全省生活垃圾得到治理村庄占比达到90%。选择分散与集中相结合的适宜模式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突出抓好农村散煤治理,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大

力实施“气代煤”“电代煤”等清洁能源替代工程,促进农村散煤替代和清洁高效集中利用,2017年全省农村压减替代散煤500万吨。重点打造100个美丽乡村片区、4000个重点村,培育发展100个特色小镇。

河北省委一号文件明确,要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大力发展沼气和生物天然气,全面推进秸秆全量化利用,禁止露天焚烧秸秆。深入实施化肥零增长行动,大力推广缓控释肥料、生物肥料。

此外,为加强农村生态建设,河北省委一号文件还提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加强山水林田湖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

云南通报 春节期间空气质量

16个州(市)政府所在地 优良率为98.2%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云南省环保厅近日通报了2017年春节期间全省城市空气质量变化情况。

春节期间,云南省16个州(市)政府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按空气质量指数(AQI)评价,优良率为98.2%。但受烟花爆竹集中燃放影响,部分时段城市空气质量变差。

按照2017年度春节假期环境空气质量日报及预报预警工作方案的安排部署,云南省环境监测战线干部职工放弃节假日,始终坚守一线,认真落实各项监测工作任务,为保障节日期间环境安全提供及时准确的监测数据。1月27日~2月2日,按空气质量指数(AQI)评价,全省16个州(市)政府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较2016年度和2015年度同期均有不同程度好转。

除夕至大年初一,全省多数城市环境空气中细颗粒物浓度快速上升,主要由各城市烟花爆竹集中燃放引起。但同期总体浓度较前两年有所下降,一定程度上受益于2017年气象条件有利于污染物扩散稀释。

用财要问效 无效要问责

四川强化污防项目绩效评价

本报记者王小玲成都报道 四川省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评价通报会近日在成都市召开,四川省环保厅、财政厅有关处室,21个市(州)和项目有关权力县(市)环保局分管局长、工作人员共计90余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通报了四川省环保厅、财政厅联合开展的2016年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评价和专项核查的情况,省财政厅建设处及环保厅规划财务处、水环境管理处、驻厅纪检监察室分别就加强资金管理、加快项目执行和严格执行纪律等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近年来,各级政府不断加大环境保护领域资金投入力度,环保项目数量和环保专项资金投入逐年增多。四川省环保厅巡视员钟勤建指出,各级环保部门要做好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组织好项目,管理好过程,确保好绩效,助力环境质量改善。

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增强“用财要问效,无效要问责”的理念,做好项目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要吸取经验教训,抓好项目整改;要加强项目储备库建设,做好项目申报审查;要强化绩效结果运用,督促项目加快执行;要实施绩效问责,对项目执行差的地区建立“黑名单”制度。



一位河道保洁员在浙江舟山市定海区广场河巡视清洁河面漂浮物。经过生态治污及河面保洁,如今的定海广场河两边水草茂盛、河中倒影靓丽,成为定海文化广场中一道风景。

姚峰摄/人民图片网供图

数一数各地优良天

辽宁

达标天同比增加26天

本报讯 辽宁省环境监测实验中心日前发布2016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报告。辽宁省2016年环境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污染物平均浓度同比明显改善,超额完成年度国家PM₁₀考核目标任务。

2016年,全省达标天数平均为284天,同比增加26天,达标天数比例为77.6%。14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67.2%~89.1%之间,除丹东外,13个城市同比上升,升幅在0.6%~15.2%之间。

2016年,全省PM_{2.5}、PM₁₀平均浓度分别为46微克/立方米、79微克/立方米,同比分别下降16.4%、15.1%,超额完成国家“大气十条”PM₁₀年均浓度为81微克/立方米的

年度考核目标任务。14个城市PM_{2.5}和PM₁₀浓度同比均下降,沈阳等10个城市降幅超过10%。

值得注意的是,虽然整体乐观,但在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压力大、重污染天气频频发生的月份,全省及重点城市空气质量的改善程度十分有限。统计显示,2016年1~11月空气质量同比改善幅度较大,而12月同比持平。12月全省14个城市累计发生5次重污染过程,超标天180天次,其中两次过程锦州和葫芦岛达到严重污染级别。

按照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评价,2016年14个城市空气质量由好至差依次为:大连、朝阳、丹东、盘锦、营口、铁岭、阜新、本溪、抚顺、沈阳、鞍山、葫芦岛、沈阳、锦州。张荣

北京

PM_{2.5}浓度同比下降9.9%

本报讯 记者近日从北京市环保局了解到,2016年北京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SO₂、NO₂、PM₁₀、PM_{2.5}平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28.6%、4.0%、9.8%、9.9%。2016年空气质量达标天数198天,较2015年增加12天;重污染日39天,较2015年减少7天。

与2015年相比,北京市PM_{2.5}年均浓度为7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9%,超额完成5%的年度目标任务;SO₂年均浓度为10微克/立方米,远低于60微克/立方米的国家标准。

自2013年以来,北京市PM_{2.5}呈现持续改善趋势,一级优天数明显增加,重污染发生的时间段逐年减少。2016年北京

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198天,其中,一级优68天,二级良130天,达标天数较2015年增加12天;2016年共发生重污染39天,其中O₃重污染1天,PM_{2.5}重污染38天,较2015年减少7天。

北京市环保局大气处副处长李翔介绍,北京市2016年空气质量的持续改善,主要得益于2016年清空气计划的扎实推进,以及京津冀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的深入开展。

2016年,北京市重点聚焦散煤治理,在农村地区实施了663个村散煤清洁能源。提前一年实现国家下达的5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全年淘汰(含转出)老旧机动车42.4万辆。

褚宏芾 郝雅莉



江苏省镇江市“湿地迷宫”景区位于长江生态湿地公园,占地13万多平方米,由天然水系勾勒而成。迷宫九曲十八弯,岸上坡道是无花果林,水道内是成群的草鱼,游客在探路之余可采摘、垂钓,乐享自然野趣。

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